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2025 年单位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和标准。贯彻落实全市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有关补充保险等医疗保障业务经办规程和工作计划。负责医疗保障领域政务信息、政务公开、政策宣传、网络舆情监测处置和新闻发布。

（二）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医药服务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管理和稽核检查、基金监管政策法规和工作计划。执行全市统一的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受理医药机构新增纳入医疗保障定点申请并进行初审；承担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的签订、定期考核及日常监督检查管理等工作。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履行医保协议，参保人员享受医疗保障待遇等情况实施检查。按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委托授权组织开展医疗保障行政执法工作。

（三）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收入、预算、结算管理政策法规和工作计划。负责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有关补充保险、药品医用耗材采购费用等基金支出的复核、结算工作，推进落实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承担落实国家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DIP）等具体工作。

（四）负责开展国家、省、市有关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有关补充保险、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和医药服务价格相关政策法规的宣传、咨询、实施成效评估。开展医疗

保障基金运行数据的采集、统计、分析和内控管理等工作。承担大病保险等有关补充保险、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和医药服务价格的日常工作。负责医疗保障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医疗保障监测等工作。

（五）承担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有关补充保险、药品医用耗材采购费用等基金支出的初审以及参保登记、异地就医管理、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等有关政务服务事项的经办管理。负责医保经办渠道标准化、医疗保障经办服务体系建设和日常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内设股室 3 个，分别为：办公室、待遇保障与医药服务股、基金监管与稽查执法股;赣州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于都分中心内设股室 4 个，分别为：定点管理股、经办服务股、综合股、基金运行股。

编制人数小计 5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4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47 人。实有人数 5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43 人，行政在职人数 4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39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7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92.5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92.53	卫生健康支出	899.0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3.6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2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12.53	本年支出合计	1,039.85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27.32		
收入总计	1,039.85	支出总计	1,039.85

单位收入总表

[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39.85	859.69	18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5	77.1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15	77.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5	71.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9.02	718.86	180.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6	60.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	2.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0	28.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08	29.08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38.86	658.70	180.16
2101501	行政运行	70.76	70.7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9		51.0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9.07		109.07
2101550	事业运行	587.94	587.9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8	63.6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8	6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8	63.6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8017]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992.53	一、本年支出	992.53	992.5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92.5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5	77.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851.70	851.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3.68	63.68		
收入总计	992.53	支出总计	992.53	992.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92.53	859.69	132.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5	77.1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15	77.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5	71.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1.70	718.86	132.8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6	60.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	2.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0	28.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08	29.08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91.54	658.70	132.84
2101501	行政运行	70.76	70.7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8.84		108.84
2101550	事业运行	587.94	587.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8	63.6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8	6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8	63.6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59.69	791.66	68.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53	765.53	
30101	基本工资	179.79	179.79	
30102	津贴补贴	9.50	9.50	
30103	奖金	26.16	26.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52	29.52	
30107	绩效工资	315.24	315.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15	71.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	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8	31.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08	29.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0.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68	63.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4	3.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3		68.03
30201	办公费	13.48		13.48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0.70		0.70
30208	取暖费	1.20		1.2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8.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0.39		0.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0		7.20
30228	工会经费	14.31		14.31
30229	福利费	7.36		7.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		2.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		6.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3	26.13	
30302	退休费	25.77	25.77	
30309	奖励金	0.36	0.36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308017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7.20				7.2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8017]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各分局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8-赣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84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各分局各项业务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控制数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医保政策宣传活动次数	≥2次
		全年开展监督检查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参保群众业务办理便捷度	达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039.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2.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7.78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 27.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单位支出预算总额为 1039.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30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59.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65.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3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80.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

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23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99.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72.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77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2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992.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7.7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51.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68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59.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3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65.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3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32.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5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0 万元，商品

和服务支出 125.6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8.0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54 万元，下降 6.26%。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1.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 各分局医疗保障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推进医疗保障市级统筹改革工作，更好地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增强医疗保障的公平性、协调性，让人民群众在医疗保障领域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立项依据：《赣州市医疗保障市级统筹改革实施方案》（赣市办字〔2020〕18 号）

(3)实施主体：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

(4)实施方案：通过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行全市医疗保障部门垂直管理，实施医疗保险基金市级统收统支，促进医疗救助统筹层次与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层次相衔接、相适应，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健全严密有力的基金监管机制，建立和完善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5)实施周期：当年项目

(6)本年度预算安排：108.84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于都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7.2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7.20 万元,比上年减 2.8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

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事业单位离退休:反应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